**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鼓勵系所辦理職涯發展活動獎補助辦法對照表**

| **修正後條文** | **原條文** | **說明** |
| --- | --- | --- |
| 第三條　奬補助項目……四、開設產業/實務（Action Learning）模組課程:課程中與產業/實務合作，由合作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參與，每一合作單位有專人擔任輔導窗口，課程設計由學生個人或組隊，利用課程教授之專業知識和技術替合作單位解決問題，最後提出報告，並回饋予合作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每門課程補助業務費上限10萬元。五、開設國際化模組課程：課程中設計有讓學生與國外大學學生互動之跨文化學習（如共同參與線上課程，二地學生分組合作，共同完成專案）；或課程設計實際至國外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用課程教授之專業知識和技術替合作單位解決問題並提出報告書（非單純海外參訪）。每門課程補助業務費上限20萬元。 | 第三條　奬補助項目……. | 1. 增列第四項補助項目：開設產業/實務（Action Learning）模組課程；
2. 增列第五項補助項目:開設國際化模組課程。
 |
| 第四條　申請程序及義務每年5月底、11月底前提交至院辦公室，經主管會議審議後公告核定金額。申請本辦法補助者，系所須配合院規劃時程(如附件1)辦理職涯發展活動，並於活動前一個月通知院辦公室，以公告於網頁周知。於學期結束或活動結束後提交相關成果報告予院辦公室彙整上網公告。前項所稱成果報告，屬第3條第1項之校外實習課程及第4項開設產業/實務（Action Learning）模組課程，須包含「機構對學生滿意度調查表」(如附件2)及「學生對機構滿意度調查表」(如附件3)。 | 第四條　申請程序及義務每年10月15日前提交至院辦公室，經主管會議審議後公告核定金額。申請本辦法補助者，系所須配合院規劃時程(如附件1)辦理職涯發展活動，並於活動前一個月通知院辦公室，以公告於網頁周知。於學期結束或活動結束後提交相關成果報告予院辦公室彙整上網公告。 | 1.配合EQUIS認證須蒐集學生對企業的滿意度調查。 |
| 第六條　經費來源本辦法所須經費由本院之在職專班結餘款項下或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或其他相關經費支應。 | 第六條　經費來源本辦法所須經費由本院之在職專班結餘款項下支應。 | 因應本院執行高教深耕計畫之Action Learning。 |

##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鼓勵系所辦理職涯發展活動獎補助辦法

104.11.11. 104學年度第6次主管會議通過

104.11.24 104學年度第2次院務會議通過

104.12.3. 校長核定

105.12.28. 105學年度第6次主管會議修正通過

106.3.01 105學年度第3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6.03.06 校長修正核定

108.5.8 107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5.16 校長修正核定

108.10.1 108學年度第1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8.10.7 校長修正核定

109.05.12 108學年度第4次院務會議修正通過

109.05.15 校長修正核定

第一條　目的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以下簡稱本院)為鼓勵本院學生應用專業學科知識於實際工作場所，培養學術及實務經驗兼備之人才增進與企業的互動關係，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獎補助對象及名詞定義

本辦法獎補助本院系所或學程所屬專任教師（含約聘教師）及於實習期間具有本院正式學籍之學生。

本辦法所稱校外實習(不含海外實習)，係指非為從事志工服務、校外打工，且與學生在本校所學之專業學科有關者。

所稱校外實習機構，係提供學生實習機會之企業、機構，並與系所簽訂實習合約、實習計畫或正式文件者。

第三條　奬補助項目

一、給予學分之校外實習課程：

補助系所（學程）開課及辦理相關職涯探索業務費用，修課人數達10人以上(含)者，補助5萬元業務費。本院所屬系開課者，每學年補助二門課程為限；所或學程開課者，每學年補助一門課程為限。

二、系所辦理職涯發展活動：

為增進本院學生對未來產業、職場環境之了解，配合本院規劃時程（如附件1）辦理企業參訪、職涯講座、企業模擬面試或實習學生分享會等增進學生探索職涯相關活動，事先提出計畫書，依每系所（學程）活動內容及次數補助業務費上限5萬元。

三、建置學生職涯導航專區網頁：

系所建置學生進路專區，並定期更新學生流向及就業分析、至知名企業任職校友資訊及分享等資訊者，依成果補助業務費上限2萬元。

四、開設產業/實務（Action Learning）模組課程:

課程中與產業/實務合作，由合作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參與，每一合作單位有專人擔任輔導窗口，課程設計由學生個人或組隊，利用課程教授之專業知識和技術替合作單位解決問題，最後提出報告，並回饋予合作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每門課程補助上限10萬元。

五、開設國際化模組課程：

課程中設計有讓學生與國外大學學生互動之跨文化學習（如共同參與線上課程，二地學生分組合作，共同完成專案）；或課程設計實際至國外企業、法人或政府單位，用課程教授之專業知識和技術替合作單位解決問題並提出報告書（非單純海外參訪）。每門課程補助上限20萬元。

第四條　申請程序及義務

每年5月底、11月底前提交至院辦公室，經主管會議審議後公告核定金額。

申請本辦法補助者，系所須配合院規劃時程(如附件1)辦理職涯發展活動，並於活動前一個月通知院辦公室，以公告於網頁周知。

於學期結束或活動結束後提交相關成果報告予院辦公室彙整上網公告。

前項所稱成果報告，屬第3條第1項之校外實習課程及第4項開設產業/實務（Action Learning）模組課程，須包含「機構對學生滿意度調查表」(如附件2)及「學生對機構滿意度調查表」(如附件3)。

第五條　獎補助限制

系所若已獲得校內外其他單位獎補助者，僅以本辦法規定額度與已獲校內外單位額度之差額予以獎補助。

第六條　經費來源

本辦法所須經費由本院之在職專班結餘款項下或教育部高教深耕計畫或其他相關經費支應。

第七條　施行與修正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1:活動規劃：**

1. **系所職涯探講座**

時　　間：每學年上學期10~11月

對　　象：本院大一新生、研一新生

內　　容：系所邀請校友、業界專家(任主管職)分享產業發展、生態等；系所活動須開放單位外學生參加。

辦理單位：各系所

補助範圍：校外專家學者出席費、交通費，本院教師鐘點費及活動相關業務費。

申請時間：於每學年上學期提供

1. **企業參訪：**

時　　間：不限

對　　象：不限

內　　容：系所於課程或非課程中安排至企業參訪。

辦理單位：各系所

補助範圍：遊覽車、保險費用。

1. **履歷表健診及就面模擬面試**

時　　間：下學期約4~5月

對　　象：大四或研二即將畢業學生

內　　容：邀請擔任主管職務之企業、校友，或本院教師擔任面試人員。

辦理單位：管理學院院辦公室或系所自行辦理

1. **企業招募並辦理系列徵才系列活動**

時　　間：下學期約3~5月

對　　象：大四或研二即將畢業學生

內　　容：自12月公告並主動邀請各大企業，於本院規劃期間內(4~5月)於本院辦理企業徵才活動，提供場地租金費用優待，並協助院內宣傳活動。

辦理單位：管理學院院辦公室

附件2-1 學生至機構實習滿意度調查表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學生至企業公私法人機構實習**

**雇主滿意度調查表**

|  |
| --- |
| **各位業界先進 您好：****感謝 貴單位聘任本院學生擔任實習生。本問卷主要是想瞭解本院學生至貴單位實習的表現，並蒐集您對本院(課程名稱)的建議，以做為本院在教學與課程規劃的參考。本問卷資料僅供院內分析之用，資料絕對保密，敬請放心作答。****如有疑問，請來電至本院職涯發展辦公室(07-5252000#4516)或以電子郵件聯繫陳小姐(****ocd@cm.nsysu.edu.tw****)。最後，由衷感謝您的熱心幫忙！****國立中山大學管院職涯辦公室 敬啟** |

1. **實習資訊：**

|  |  |  |  |  |
| --- | --- | --- | --- | --- |
| □ **實習課程** | 實習學生系所 |  | 學生姓名 |  |
| 實習單位 |  | 實習期間 |  |

1. **雇主對本院學生之滿意度調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合管院教育目標 | 主管評量項目 | 非常不滿意 | 不滿意 | 普通 | 滿意 | 非常滿意 |
| 工作態度 | 1.工作時對被交辦事項的執行能力 |  |  |  |  |  |
| 工作態度 | 2.工作時學習態度 |  |  |  |  |  |
| 工作態度 | 3.工作抗壓性與穩定度 |  |  |  |  |  |
| 人際關係 | 4.工作時與同事相處狀況 |  |  |  |  |  |
| 核心能力(溝通能力) | 5.在團隊中能聆聽他人的想法，並清楚表達自己的看法 |  |  |  |  |  |
| 核心能力(問題解決能力) | 6.遇到問題能提出可能的解決辦法並執行之 |  |  |  |  |  |
| 核心能力(專業知能) | 7.具備的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實習/專案所需 |  |  |  |  |  |
| 核心能力（國際觀） | 8.具有外語能力及國際觀（例如：瞭解國內外產業環境及發展趨勢） |  |  |  |  |  |
| 核心能力(職場倫理) | 9.具備道德操守，不洩漏職場中的機密 |  |  |  |  |  |
| 整體表現 | 10.整體工作表現 |  |  |  |  |  |

三、未來合作及您給對本院的建議：

|  |  |
| --- | --- |
| 未來是否願意繼續給機會讓本院同學實習 | □ 有意願。本單位每年都會提供實習機會□ 有意願。但須視明年本單位的政策規劃□ 無意願 |
| 對實習生的建議： |  |

主管簽章：

附件2-2 學生至機構實務實作滿意度調查表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學生**

**實務實作(Action Learning)課程之專案研究　企業/機構滿意度調查表**

|  |
| --- |
| **各位業界先進 您好：****感謝 貴單位與本院學生一起進行實務實作課程的專案研究。本問卷主要是想瞭解本院學生與貴單位進行專案研究的表現，並蒐集您對本院(課程名稱)的建議，以做為本院在教學與課程規劃的參考。本問卷資料僅供院內分析之用，資料絕對保密，敬請放心作答。****如有疑問，請來電至本院職涯發展辦公室(07-5252000#4516)或以電子郵件聯繫陳小姐(****ocd@cm.nsysu.edu.tw****)。最後，由衷感謝您的熱心幫忙！****國立中山大學管院職涯辦公室 敬啟** |

1. **課程資訊：**

|  |  |  |  |  |
| --- | --- | --- | --- | --- |
| □ **實務實作課程**(Action Learning) | **課程名稱** |  | **授課教師** |  |
| **小組成員** |  |

1. **貴單位對本院實作課程之小組成員整體滿意度調查，請以團體成員整體表現進行評估：**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符合管院教育目標 | 主管評量項目 | 非常不滿意 | 不滿意 | 普通 | 滿意 | 非常滿意 |
| 工作態度 | 1.團隊成員與貴單位接洽時，態度良好、應對得宜。 |  |  |  |  |  |
| 核心能力(溝通能力) | 2.團隊成員與貴單位溝通時，能傾聽貴單位提出的問題，也能清楚表達自身的想法。 |  |  |  |  |  |
| 核心能力(問題解決能力) | 3.針對貴單位提出的問題，能瞭解問題所在並提出解決辦法。 |  |  |  |  |  |
| 核心能力(專業知能) | 4.具備的專業知識與技能符合本次專案所需。 |  |  |  |  |  |
| 核心能力（國際觀） | 5.本次專案，團隊成員具有國際觀(例如：專案導入國際企業作為、瞭解國內外產業環境及發展趨勢) |  |  |  |  |  |
| 核心能力(職場倫理) | 6.具備道德操守，不洩漏貴單位職場中的機密 |  |  |  |  |  |
| 整體表現 | 7.小組成員整體專案執行表現 |  |  |  |  |  |

三、未來合作及您給予本院的建言：

|  |  |
| --- | --- |
| 未來是否有意願提供實作專案給本院同學 | □ 有意願。本單位每年都會提供實作專案研究□ 有意願。但須視明年本單位的政策規劃□ 無意願 |
| 對學生的建議： |  |
| 對本院在課程方面的建議： |  |

主管簽章：

附件3學生對機構滿意度調查表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學生至實務界參訪、實習、專案研究之滿意度調查表**

|  |
| --- |
| **親愛的同學您好：****本問卷主要是想瞭解您至實務界進行企業參訪、實習或進行實務實作課程的專案研究的情況及感受，並搜集您對此課程的建議，以做為本院在教學與課程規劃的參考。本問卷資料僅供學校內部分析之用，資料絕對保密，敬請放心作答。****如有疑問，請來電至本院職涯發展辦公室(07-5252000#4516)或以電子郵件聯繫(****ocd@cm.nsysu.edu.tw****)陳小姐。最後，由衷感謝您的熱心幫忙！****中山大學管院職涯辦公室 敬啟** |

**一、課程類別：**

□ 企業參訪（請填第一部分即可）

□ 實習課程（請填第二部分即可） □ 實務實作課程(Action Learning) （請填第二部分即可）

**二、課程裡安排參訪、實習、專案研究的企業/機構：**

1.公司名稱： 2.部門：

**三、滿意度調查**

**第一部分：課程企業參訪**

|  |  |  |  |  |  |
| --- | --- | --- | --- | --- | --- |
|  | 非常不同意 | 不同意 | 普通 | 同意 | 非常同意 |
| 1.企業參訪前，教師/系所已詳細說明參訪的目的及預期的學習目標。 | □ | □ | □ | □ | □ |
| 2.企業參訪時，企業有講解或對同學提出的問題給予解答。 | □ | □ | □ | □ | □ |
| 3.本次企業參訪，有助於我瞭解該企業所屬產業之趨勢與現況。 | □ | □ | □ | □ | □ |
| 4.本次企業參訪，有助於我瞭解理論可以如何與實務相結合。 | □ | □ | □ | □ | □ |
| 5.本次企業參訪有助於我論文寫作、未來修課規劃或就業之規劃與發展。 | □ | □ | □ | □ | □ |

**您對本次企業參訪之整體評價：**

□5分（很滿意） □4分（滿意） □3分（普通） □2分（不滿意） □1分（非常不滿意）

**請您給予本院之建言：**

**請您給予系所之建言：**

**第二部分：實習、實務實作課程**

|  |  |  |  |  |  |
| --- | --- | --- | --- | --- | --- |
|  | 非常不同意 | 不同意 | 普通 | 同意 | 非常同意 |
| 1.在去企業前，教師/系所已詳細說明我去參與實習/實務實作課程的目的及預期的學習目標。 | □ | □ | □ | □ | □ |
| 2.本次的實習/實務實作課程有助於我瞭解該企業/機構所屬產業之現況。 | □ | □ | □ | □ | □ |
| 3.企業安排的實習職務/專案研究內容，使我能夠應用我在校所學的專業技能與知識。 | □ | □ | □ | □ | □ |
| 4.企業提供足夠的資訊或訓練，協助我完成實習職務/專案研究內容。 | □ | □ | □ | □ | □ |
| 6.本次的實習/實務實作課程的實作過程中，有助於我瞭解職場所需的知識、技能與態度。 | □ | □ | □ | □ | □ |
| 7.我認為本次的實習/實務實作課程對我畢業後找工作有幫助。 | □ | □ | □ | □ | □ |

**您對本次實習、實務與實作課程之整體評價：**

□5分（很滿意） □4分（滿意） □3分（普通） □2分（不滿意） □1分（非常不滿意）

**請您給予本院之建言：**

**請您給予系所之建言：**

**國立中山大學管理學院 鼓勵系所辦理跨國課及實務學習課程補助**

**\_\_\_\_\_\_\_\_系(所)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申請者 |  | 同一事由申請次數 | □第一次申請□曾獲得補助 |
| 申請者姓名/名稱 |  | 系所 |  |
| 課程名稱 |  | 開課學期 |  | 必選修 |  |
| 申請課程符合條件(Engagement) | □**符合國際化模組課程***例跨國合作課程符合；但海外參訪課程、邀請外國講者演講不符。*□**符合產業/實務模組課程，須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企業**或**社區等公私法人政府機構等參與；　□學生個人或組隊解決符合課程專業問題；　□企業**或**社區等公私法人政府機構須有專人輔導。本補助課程必須由系所或授課教師安排企業、社區等公私法人政府機構（必要條件） |
| 具有實務實作之內容說明 | （內容至少200字，需說明課程設計如何透過實務、實作過程，達成課程國際化、或連結產業實務、或實踐社會責任等學習能力建構等，提案時得檢附相關資料，以供檢視。） |
| 課程經費需求說明 | 申請經費合計：＿＿＿＿＿＿＿＿＿（請略述經費需求） |
| **預期影響力評估表 (Impact)**注意：本預期影響力評估表格為**範例**，請依申請項目之內容自行修正及增刪，以符合所申請項目之影響對象。每個申請案至少應填寫二個【預期影響力】，並提出實際可評量之方式。 |
| **對象** | **預期影響力** | **影響力(Impact)評量方式** |
| **內部利害關係人** | **學生** | 參與學生 | 學生人數(如20人) |
| 實習了解職場 | 僱主滿意度(如5分量表,平均獲4.5) |
| 就業機會 | 因課程獲得之就業機會數 |
| **外部利害關係人** | **公私法人機構** | 參與公私法人機構 | 參與數量(如企業5家、社區2、NGO2家) |
| 企業捐款 | 捐款金額(如因協助企業解決方案,獲企業捐款\*回饋) |
| 學生提出之專案數 | 分組專案(如20學分,分5組,提出解決方案,及2個方案獲得採納) |
| 社區實務實作 | 績效(如協助\*位農民銷售,\*收入；或協助社區增加\*就業機會,改善\*家庭) |
| 獲得政府機關補助 | 獲得補助金額 |
| \*於期末報告時，應提出完整之影響力(Impact)成效報告書說明，再核予經費。 |

說明1：**109學年起，管院各系所須主動提供學生國內外產業實務實作機會，並符合國際化連結、或產業連結、或實踐社會責任之各種實務實作模組課程**。

說明2：系所或老師請在本表格提出課程規劃說明，管院將於學期初補助核定費用50％，另50％費用於課程結束，繳交影響力(Impact)報告後再發給。

說明3：獲得本補助之課程，不得再申請本院辦理「職涯發展活動獎補助」。